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而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鋼鐵及金屬產品與建築材料、製造、銷售及安裝蒸壓護養輕石屎磚塊及牆板（「ALC產品」）及物業投資。於年內，本集團透過出售附屬公司，已終止其銷售及安裝ALC產品及物業投資業務。有關詳情載於附註9。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採納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新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批准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及其詮釋。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本年度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所得稅」。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有關。於過往年度，本集團會按收益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出部分撥備，即就所產生時差確認負債，惟時差預期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之情況除外。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規定必須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除少數例外情況外，就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表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所有暫時性時差，確認遞延稅項。有關此項經修訂會計政策之詳情已載於附註3。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明文過渡規定，故此項新訂會計政策已獲追溯應用。二零零二年比較數字已據此重列。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所得稅 (續)

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財務影響概述如下：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 第12號(經修訂)		經重列 千港元
	按原本所列 千港元	之影響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商譽(負商譽)	30,742	(1,995)	28,747
遞延稅項資產	—	4,320	4,320
商譽儲備	183,921	(11,745)	172,176
累計溢利	(217,698)	15,164	(202,534)
少數股東權益	(152,262)	408	(151,854)
遞延稅項負債	(4,700)	(6,152)	(10,852)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商譽(負商譽)	(6,147)	(2,080)	(8,227)
遞延稅項資產	—	7,835	7,835
商譽儲備	187,900	(11,611)	176,289
累計溢利	(187,817)	12,612	(175,205)
少數股東權益	(115,658)	(532)	(116,190)
遞延稅項負債	(4,660)	(6,224)	(10,884)

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導致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減少2,61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552,000港元)。

3. 主要會計政策

此財務報表乃根據原值法編撰，惟投資物業則會經重估調整。

此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而編撰。主要採用之會計政策如下：

綜合賬目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每年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報表。

於年內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由正式收購日期起或截至出售日期止(視情況而定)之業績已載入綜合收益表。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商譽

綜合賬目所產生之商譽指收購代價高於本集團於收購日所收購附屬公司可分拆資產及負債公平值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前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繼續列於儲備內，並將於出售有關附屬公司時，或於確認商譽減損時於收益表內扣除。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將撥充資本並按其使用年期以直線法予以攤銷。於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於資產負債表內獨立呈報。

出售附屬公司時，應佔之未攤銷商譽／先前自儲備撇銷或計入儲備之商譽將計入出售所得之溢利或虧損中。

負商譽

負商譽指本集團於收購日所收購附屬公司之可分拆資產及負債公平值高於收購代價之差額。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後因收購而產生之負商譽已列作資產內之一個扣減項目，並將按所得結餘之情況分析列入收益中。

倘負商譽來自收購日估計之虧損或開支，則於該等虧損或開支所產生之期間列為收益。負商譽餘額按已購入可分拆可折舊資產之餘下平均使用年期以直線法確認為收益。倘該等負商譽高於已購入可分拆非貨幣資產之總公平值，則即時確認為收益。

附屬公司投資

附屬公司之投資按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合營安排如涉及成立一個獨立實體而各合營方於其中均擁有權益，此實體將被視為共同控制企業。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企業之權益按本集團於收購時應佔共同控制企業資產淨值減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綜合資產負債表。本集團應佔共同控制企業收購後業績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證券投資

證券投資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以最初成本值計算。

投資證券指持有作為特定長期策略性目的之證券，並於其後之報告日期按成本減已確認減值虧損計算。

收益確認

建築工程合約

建築工程合約之結果如能準確地估計，固定價格之建築合約收入是按照完工比率計算，完工比率是根據工程進展至今所產生之合同成本佔整個建造項目估計總成本之比例來確定。合同工程之變更、索償及獎金若已與客戶商定，亦會包括在上述計算當中。

如建築工程合約之結果未能準確地估計，則僅該等已產生且甚有可能收回之合約成本方確認為收入。

其他

貨品銷售於貨品付運及擁有權歸予客戶時確認入賬。

佣金、管理、加工處理及其他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時間比例就未提取之本金以適用利率計算入賬。

租金收入(包括按經營租約持有之物業或資產所預收之租金)按直線法就有關租約年期計算入賬。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已建成之物業，其被持有是因其具有投資價值，而有關租金收入乃經公平磋商釐定。

於每個結算日，投資物業會經獨立專業估值後，按其公開市場價格入賬。任何於重估投資物業價值時增加或減少之估值均會計入或從投資物業重估儲備中扣除，但當該儲備結餘不足以抵銷虧絀時，不足之數則會在收益表中扣除。而於前收益表中扣除之虧絀，其後所產生之相對重估盈餘亦於收益表中入賬。

在出售投資物業時，歸屬於該物業之投資物業重估儲備結餘會撥入收益表中。

租約屆滿期超過20年之投資物業，並不計提折舊。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折舊及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除外)之折舊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所採用之年率如下:

租約土地	有關租約年期
樓宇	有關租約年期或20-50年,兩者中較短者
租約物業裝修	有關租約年期或10年,兩者中較短者
傢俬及裝置	10% - 33 $\frac{1}{3}$ %
汽車	10% - 33 $\frac{1}{3}$ %
廠房及機器及設備	5% - 50%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本集團已擁有資產之相同基準就其預計可使用年期或有關租約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

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於完成及開始運作前,並無折舊撥備。

出售或棄用資產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與資產賬面值之差額,並計入收益表內。

租賃資產

當根據租約條款所有風險及擁有權之回報轉歸本集團,則該等租約均視作融資租約。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購入日期之公平價值撥充資本。出租人之相應之負債,扣除利息之淨額,於資產負債表之內列作融資租約之承擔。財務費用(即租賃承擔總額與所收購資產公平價之差額)乃按有關租約之年期自收益表中扣除,使每個會計期間之承擔餘額有固定之週期扣減比率。

所有其他租約均歸類為經營租約,而其應付租金乃以直線法按有關租約年期自收益表扣除。

資產減損

於每個結算日,本集團均會審閱旗下有形及無形資產之賬面值,以確定該等資產是否有任何減損跡象。倘一項資產之可收回金額估計少於其賬面金額,該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乃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資產減損即時列作支出確認入賬,惟倘有關資產根據另一項會計實務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則該項減損應根據該會計實務準則作為重估減值處理。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資產減損 (續)

倘已確認一項資產減損，而隨後再撥回，則該項資產的賬面金額乃增加至其經修訂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金額不得超出倘以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損原應釐定的賬面金額。資產減損撥回即時列作收入確認入賬，惟倘有關資產根據另一項會計實務準則按重估金額列賬，則該項減損撥回應根據該會計實務準則作為重估增值處理。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

除混凝土產品及印刷物料之存貨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外，本集團所有其他產品之存貨成本乃按先入先出法計算。

建築工程合同

建築工程合同之結果如能準確地估計，合同成本會按照於結算日工程完工比率計算入收益表中，完工比率是根據工程進展至今所產生之成本佔整個建造項目估計總成本之比例來計算。

建築工程合同之結果如未能準確地估計，則合同成本會於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如合同總成本甚可能超出合約總收入，預期虧損則即時確認為支出。

如至今所產生之合同成本加確認溢利減確認虧損高於進度款項，超出部份視作應收客戶之合同工程款項。如進度款項高於至今所產生之合同成本加確認溢利減確認虧損，超出部份則視作應付客戶之合同工程款項。於完成有關工作前收取之款項，納入資產負債表之預收合同工程款，完成工程但未支付之款項則納入資產負債表中之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中。

退休福利成本

向香港職員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職員退休及養老金計劃之付款，於到期應付時作為支出扣除。

外幣

港元以外貨幣交易乃按交易日期之適用匯率換算。以港元以外貨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兌換損益均列入該期損益淨額內。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 (續)

外幣 (續)

於綜合賬目時，以港元以外貨幣記賬並於中國及海外經營之本集團業務之資產與負債按結算日之適用滙率換算為港元。收入與支出按該期間之平均滙率換算。所產生之滙兌差額（如有）歸類為股本並撥入本集團滙兌儲備。該等滙兌差額於出售有關業務之期間確認為收入或支出。

借貸成本

直接用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之借貸成本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之部份成本。當該等資產大致完成可用於其擬定用途或出售時，有關借貸成本將不再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額。

即期應付稅項乃按本年度之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收益表所載之溢利淨額有別，此乃由於其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收入或可扣減支出，亦不包括永不課稅或不可扣減之項目。

遞延稅項指按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就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兩者間差異產生之預期應付或可予撥回之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一般就所有應課稅臨時差異而予以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則在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減臨時差異時予以確認。倘商譽（或負商譽）或於交易時初步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所產生之臨時差異（業務合併除外）概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之情況下，有關資產及負債則不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結算日均予以檢討，並減少至不可能再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容許撥回全部或部份有關資產。

遞延稅項按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資產變現之期間適用之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收益表扣除或入賬，惟與直接於股本扣除或入賬之項目有關之情況下，遞延稅項則同樣於股本中處理。

4. 分類資料

按業務劃分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由六個經營部份組成，即製造鋼材及金屬產品、銷售鋼材及金屬產品、製造建築材料、銷售建築材料、建築工程合約及銷售ALC混凝土產品，以及物業投資。此等主要經營業務乃本集團呈報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

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九日，本集團之建築工程合約及銷售ALC混凝土產品及物業投資業務已經終止（見附註9）。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此等業務之分類資料呈列如下：

二零零三年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合併 千港元
	製造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銷售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製造建築 材料 千港元	銷售建築 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 銷售AIC 混凝土 產品 千港元	物業投資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900,728	63,129	245,595	783,869	134,980	34,178	-	-	2,162,479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	15,086	220,077	7,997	51,326	-	-	-	(294,486)	-	
收益總額	<u>915,814</u>	<u>283,206</u>	<u>253,592</u>	<u>835,195</u>	<u>134,980</u>	<u>34,178</u>	<u>-</u>	<u>(294,486)</u>	<u>2,162,479</u>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乃以成本或按成本另加溢利提價百分比計算。										
分類業績	<u>54,532</u>	<u>9,019</u>	<u>(994)</u>	<u>9,557</u>	<u>6,101</u>	<u>23,380</u>	<u>1,382</u>	<u>(516)</u>	102,461	
攤銷商譽	-	-	(251)	(8)	(4,008)	(185)	(50)	-	(4,502)	
扣除負商譽	-	-	720	-	-	-	-	-	720	
未分類之其他營運收入									15,311	
未分類之企業開支									(21,440)	
經營溢利									92,550	
財務費用									(27,850)	
出售附屬公司/終止 經營業務之虧損	-	-	-	-	-	(23,088)	-	-	(23,088)	
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	-	-	-	(148)	-	-	-	(148)	
除稅前溢利									41,464	
所得稅									(8,009)	
除稅後溢利									33,455	
少數股東權益									(20,808)	
本年度溢利淨額									<u>12,647</u>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二零零三年 (續)

資產負債表

	製造鋼材	銷售鋼材	製造建築	銷售建築	其他業務	撇銷	合併
	及金屬	及金屬					
	產品	產品	材料	材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687,995	180,218	327,841	263,688	109,894	(229,659)	1,339,977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1,109		1,109
未分類之企業資產							146,264
綜合資產總額							<u>1,487,350</u>
負債							
分類負債	182,157	24,391	174,123	160,348	38,090	(374,717)	204,392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753,494
綜合負債總額							<u>957,886</u>

其他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製造鋼材	銷售鋼材	製造建築	銷售建築	其他業務	建築工程	合約及	銷售ALC	合併
	及金屬	及金屬	材料	材料	千港元	混凝土	物業投資	未分配	千港元
	產品	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產品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本開支	46,703	1,588	26,646	645	2,864	963	511,538	253	591,200
折舊	14,206	1,137	17,407	401	605	2,712	-	891	37,359
攤銷商譽	-	-	251	8	3,981	185	50	27	4,502
扣除負商譽	-	-	(720)	-	-	-	-	-	(720)
呆壞賬撥備 (撥回)									
淨額	(1,115)	240	(5,356)	378	319	(536)	-	(1,900)	(7,970)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收益)	(8)	(32)	(134)	(20)	41	6	-	37	(110)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二零零二年 (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合併 千港元
	製造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銷售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製造建築 材料 千港元	銷售建築 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 銷售ALC 混凝土 產品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收益								
對外銷售	603,949	99,086	204,005	244,176	25,959	62,306	-	1,239,481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	9,505	157,814	9,937	25,806	-	-	(203,062)	-
收益總額	<u>613,454</u>	<u>256,900</u>	<u>213,942</u>	<u>269,982</u>	<u>25,959</u>	<u>62,306</u>	<u>(203,062)</u>	<u>1,239,481</u>
分類項目間之銷售乃以成本或按成本另加溢利提價百分比計算。								
分類業績	<u>80,765</u>	<u>(783)</u>	<u>6,985</u>	<u>2,566</u>	<u>56</u>	<u>25,074</u>	<u>138</u>	<u>114,801</u>
攤銷商譽	-	-	(130)	-	-	(396)	-	(526)
扣除負商譽	-	-	485	-	-	13	-	498
未分類之其他營運收入								12,488
未分類之企業開支								<u>(33,196)</u>
經營溢利								94,065
財務費用								(19,04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	-	(4,555)	-	-	-	<u>(4,555)</u>
除稅前溢利								70,469
所得稅								<u>(9,766)</u>
除稅後溢利								60,703
少數股東權益								<u>(22,027)</u>
本年度溢利淨額								<u>38,676</u>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二零零二年 (重列) (續)

資產負債表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合併 千港元
	製造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銷售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製造建築 材料 千港元	銷售建築 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 銷售ALC 混凝土 產品 千港元	撇銷 千港元	
資產								
分類資產	506,562	303,928	323,360	157,982	100,302	82,702	(274,457)	1,200,379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	-	-	-	1,257	-	-	1,257
未分類之企業資產								124,930
綜合資產總額								1,326,566
負債								
分類負債	132,311	81,821	126,423	98,440	25,699	31,414	(262,617)	233,491
未分類之企業負債								516,322
綜合負債總額								749,813

其他資料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 經營業務		合併 千港元
	製造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銷售鋼材 及金屬 產品 千港元	製造建築 材料 千港元	銷售建築 材料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建築工程 合約及 銷售ALC 混凝土 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資本開支	56,082	8,302	48,465	467	39,938	27	1,286	154,567
折舊	9,033	740	13,230	534	15	3,937	1,202	28,691
攤銷商譽	-	-	130	-	-	396	-	526
扣除負商譽	-	-	(485)	-	-	(13)	-	(498)
呆壞賬撥備 (撥回) 淨額	1,038	953	859	1,785	-	(2,872)	-	1,76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之虧損 (收益)	1,004	-	(2,907)	10	-	18	4,397	2,522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下表提供本集團按地區市場劃分之銷售情況，而與貨品／服務之來源地無關：

	按地區市場劃分收益		經營溢利貢獻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香港	1,335,242	991,966	71,957	109,237
中國其他地區	722,399	217,709	27,243	4,592
澳門	46,335	23	674	1
英國	23,761	13,290	1,015	605
其他	34,742	16,493	1,572	366
	<u>2,162,479</u>	<u>1,239,481</u>	<u>102,461</u>	<u>114,801</u>
攤銷商譽			(4,502)	(526)
扣除負商譽			720	498
未分類之其他營運收入			15,311	12,488
未分類之企業開支			<u>(21,440)</u>	<u>(33,196)</u>
經營溢利			92,550	94,065
財務費用			(27,850)	(19,041)
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23,088)	(4,555)
佔共同控制企業業績			<u>(148)</u>	<u>—</u>
除稅前溢利			41,464	70,469
所得稅			<u>(8,009)</u>	<u>(9,766)</u>
除稅後溢利			<u>33,455</u>	<u>60,703</u>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分類資料 (續)

按業務劃分 (續)

以下為按資產所在地區劃分之分類資產賬面值及添置投資物業、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分類資產賬面值		添置投資物業、物業、廠房 及設備及無形資產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香港	861,550	940,604	534,250	70,118
中國其他地區	593,210	360,267	54,932	83,943
英國	24,284	20,379	1,998	492
其他	7,197	4,059	20	14
	<u>1,486,241</u>	<u>1,325,309</u>	<u>591,200</u>	<u>154,567</u>

5. 其他營運收入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取得索償	1,171	364
佣金收入	3,122	7
滙兌收益	2,045	—
出售證券投資之收益	2,000	—
管理收入	4,754	508
其他服務收入	—	13
加工收入	1,735	2,005
物業管理人員薪金	384	421
租金收入，扣除支出89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港元)	19,860	4,127
銷售金屬廢料	6,373	3,061
雜項收入	6,249	4,710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撥回	2,290	2,108
運輸費收入	15,855	6,705
	<u>65,838</u>	<u>24,029</u>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行政費用

行政費用已包括呆壞賬撥備之撥回淨額7,97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呆壞賬撥備淨額1,763,000港元)。

7. 經營溢利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	2,880	3,002
以往年度撥備不足	335	198
折舊		
自置資產	35,416	26,599
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	1,943	2,092
有關下列項目之經營租約最低租金開支		
土地及樓宇	16,843	9,127
廠房及機械	2,522	1,579
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4,500)	-
	<u>14,865</u>	<u>10,706</u>
職工成本,包括董事之酬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1,957	121,562
合約工程資本化金額	(3,073)	(9,174)
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1,658)	-
	<u>97,226</u>	<u>112,388</u>

有關董事及僱員住宿之經營租約最低租金開支分別為1,11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320,000港元)及23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05,000港元),並已計入職工成本中。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8. 財務費用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下列項目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23,027	17,285
毋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借貸	515	680
融資租約	798	784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其他借貸	4,487	573
	<u>28,827</u>	<u>19,322</u>
借貸成本總額	28,827	19,322
減：安裝中資產及在建工程資本化金額	(977)	(281)
	<u>27,850</u>	<u>19,041</u>

於年內撥充資本之借貸成本乃來自安裝中及在建工程之借貸。

9. 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視作出售所持附屬公司權益之虧損	-	4,50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	55
	<u>-</u>	<u>4,555</u>
終止經營業務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23,088	-
	<u>23,088</u>	<u>4,555</u>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五日，本集團訂立一項協議，以代價91,672,000港元出售大同集團有限公司（「大同」）及其附屬公司61.11%之權益，同時以代價100,479,000港元收購大同若干附屬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所出售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本集團所有建築工程合約及銷售ALC混凝土產品業務及物業投資業務。出售已於二零零三年七月九日完成，大同之控制權於當日轉交收購人。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續）

建築工程合約及銷售ALC混凝土產品業務及物業投資業務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三年七月九日期間之業績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現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 七月九日 止期間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營業額	34,178	62,306
其他營運收入	25,877	4,975
營運開支	(35,293)	(42,207)
財務費用	(2,467)	—
除稅前溢利	22,295	25,074
所得稅	—	—
除稅後溢利	22,295	25,074

於年內，此業務為本集團之經營現金流量淨額動用66,90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帶來2,224,000港元），就投資活動動用8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帶來1,233,000港元）及就融資活動動用15,58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831,000港元）。

終止經營業務之資產及負債於出售日期之賬面值已於附註36中披露。

出售產生23,088,000港元之虧損，即出售之所得減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及應佔商譽之賬面值（見附註36）。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董事薪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袍金：		
執行董事	—	—
非執行董事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166	152
	<u>166</u>	<u>152</u>
其他酬金：		
執行董事		
酬金及其他福利	5,771	6,383
表現花紅	1,143	3,4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84	376
	<u>7,298</u>	<u>10,159</u>
	<u>7,464</u>	<u>10,311</u>

董事薪金範圍如下：

	二零零三年 董事數目	二零零二年 董事數目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2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1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5,500,001港元至6,000,000港元	—	1
	<u>5</u>	<u>5</u>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金。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僱員薪金

五名薪金最高僱員包括三位董事(二零零二年:兩位董事)·有關酬金詳情載列於上文附註10。其餘兩位僱員(二零零二年:三位僱員)之薪金(不包括僱員推銷所得之佣金)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薪酬及其他福利	4,285	7,4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4	69
	<u>4,309</u>	<u>7,554</u>

該等僱員之薪金範圍如下:

	二零零三年 僱員數目	二零零二年 僱員數目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1	2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	1
	<u>2</u>	<u>3</u>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稅項支出包括：		
本年度		
香港	3,923	6,030
中國其他地區	412	278
	<u>4,335</u>	<u>6,308</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946)	(8)
	<u>3,389</u>	<u>6,300</u>
遞延稅項 (附註32)		
本年度	2,284	2,24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756	1,217
調整稅率升幅	580	—
	<u>4,620</u>	<u>3,466</u>
	<u>8,009</u>	<u>9,766</u>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7.5% (二零零二年: 16%) 計算。香港利得稅之稅率自二零零三/二零零四年課稅年度起由16%增加至17.5%。此項增加之影響已於計算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期及遞延稅項結餘時反映。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合資格享有若干免稅期及稅務寬減，並已於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所得稅。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所得稅 (續)

本年度稅項可根據收益表內之溢利稅項對賬如下：

	香港		中國及其他		總計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u>19,923</u>	<u>67,316</u>	<u>21,541</u>	<u>3,153</u>	<u>41,464</u>	<u>70,469</u>
本地所得稅稅率	<u>17.5%</u>	<u>16%</u>	<u>33%</u>	<u>33%</u>		
按本地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3,487	10,771	7,109	1,040	10,596	11,81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5,119	1,241	57	82	5,176	1,323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320)	(7,345)	(87)	-	(5,407)	(7,345)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2,921	2,588	1,356	412	4,277	3,000
其他未確認可扣減臨時差異之 稅務影響	(344)	28	(3,466)	-	(3,810)	28
因香港利得稅稅率增加而產生 之期初遞延稅項負債增加	580	-	-	-	580	-
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之稅項豁免影響	-	-	(3,852)	(969)	(3,852)	(969)
其他	47	804	(408)	(95)	(361)	709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淨額	<u>810</u>	<u>1,209</u>	<u>-</u>	<u>-</u>	<u>810</u>	<u>1,209</u>
本年度稅項	<u>7,300</u>	<u>9,296</u>	<u>709</u>	<u>470</u>	<u>8,009</u>	<u>9,766</u>

遞延稅項之詳情載於附註32。

13. 股息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二十三日向股東派發二零零二年度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共計14,184,000港元。

董事建議派發二零零三年度股息總額為8,510,000港元（每股1.5港仙），惟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重列)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12,647	38,676
根據購股權攤薄影響而 對分佔附屬公司業績作出調整	—	(8)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12,647	38,668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數目	567,362,500	567,362,500

因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而對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作出之調整如下：

	基本 港仙	攤薄 港仙
二零零二年每股基本盈利之對賬：		
調整前之呈報數字	7.27	7.27
因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而作出之調整	(0.45)	(0.45)
重列	6.82	6.82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商譽(負商譽)

	商譽 千港元	負商譽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總額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按原本所列	43,605	(12,627)	30,978
— 於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經修訂)之調整	(127)	(2,025)	(2,152)
— 經重列	43,478	(14,652)	28,826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5,552	—	5,552
收購附屬公司進一步權益時產生	1,940	(854)	1,086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6,763)	—	(6,763)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07	(15,506)	28,701
攤銷／扣除作收益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 按原本所列	(1,052)	816	(236)
— 於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經修訂)之調整	12	145	157
— 經重列	(1,040)	961	(79)
本年度(攤銷)扣除	(4,502)	720	(3,782)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355	—	35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87)	1,681	(3,506)
賬面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020	(13,825)	25,195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438	(13,691)	28,747

商譽按十年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攤銷。

負商譽會呈列為資產之減值，並會按直線法分九年至二十八年(即已收購之非貨幣資產之餘下可使用年期)變現為收益。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投資物業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於年初	45,100	46,600
收購附屬公司時取得	505,986	—
出售附屬公司時撇銷	(505,986)	—
重估物業虧絀	(540)	(1,500)
於年終	44,560	45,100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包括：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以中期租約持有之物業：		
香港	41,490	42,030
中國其他地區	3,070	3,070
	44,560	45,100

位於香港及中國之投資物業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獨立專業估值師、特許測量師—利駿行測量師有限公司按公開市場現有用途基準進行物業重估。估值所產生虧絀為54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00,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收益表內。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均以經營租約租出。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 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廠房及 機械 及設備 千港元	安裝中 資產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392,706	23,722	16,833	45,035	350,476	40,073	9,286	878,131
滙兌差額	702	—	26	(108)	325	(124)	(1)	820
添置	1,266	211	1,734	4,223	17,595	10,210	43,337	78,576
出售	—	—	(801)	(1,931)	(3,926)	(10)	—	(6,668)
出售附屬公司	(102,528)	(974)	(2,218)	(1,043)	(132,386)	—	—	(239,149)
重新分類	20,403	215	204	748	63,436	(50,149)	(34,857)	—
	312,549	23,174	15,778	46,924	295,520	—	17,765	711,710
折舊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219,839	16,016	12,701	20,787	188,114	—	—	457,457
滙兌差額	6	—	17	(38)	105	—	—	90
本年度準備	6,303	1,315	1,778	5,053	22,910	—	—	37,359
出售時撇銷	—	—	(783)	(1,709)	(797)	—	—	(3,289)
出售附屬公司	(89,954)	(974)	(1,607)	(920)	(103,295)	—	—	(196,750)
	136,194	16,357	12,106	23,173	107,037	—	—	294,867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6,355	6,817	3,672	23,751	188,483	—	17,765	416,843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867	7,706	4,132	24,248	162,362	40,073	9,286	420,674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租賃物業 裝修 千港元	傢俬 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617	501	1,014	2,132
添置	—	39	—	39
出售	—	—	(305)	(30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	540	709	1,866
折舊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493	332	329	1,154
本年度準備	124	104	162	390
出售時撇銷	—	—	(264)	(26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	436	227	1,280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4	482	586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	169	685	978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上述租賃土地及樓宇及在建工程之賬面淨值包括：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		
於香港以短期租約持有	12,822	—
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94,615	110,933
於中國其他地區以中期租約持有	54,104	54,203
於中國其他地區以長期租約持有	6,386	—
於香港以外地區擁有所有權	8,428	7,731
	<u>176,355</u>	<u>172,867</u>
在建工程：		
於香港以短期租約持有	38	6,769
於香港以中期租約持有	2,638	2,300
於中國其他地區以中期租約持有	15,089	217
	<u>17,765</u>	<u>9,286</u>
	<u>194,120</u>	<u>182,153</u>

本集團之廠房及機械包括按成本8,28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288,000港元)連同累計折舊483,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9,000港元)入賬之按經營租約持有之資產。於年內就該等資產扣除之折舊為41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9,000港元)。

本集團汽車與廠房及機械及設備與安裝中資產之賬面淨值包括按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分別為82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83,000港元)、27,12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8,142,000港元)及零港元(二零零二年：2,952,000港元)。

安裝中資產包括資本化利息淨額約零港元(二零零二年：281,000港元)。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附屬公司投資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成本值	251,896	247,24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如下：

名稱	業務架構 形式	成立/ 註冊/ 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已繳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有 已發行/註冊 資本面值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建悅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00港元 普通股	67.5%	物業持有
中國金屬科技集團 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及 銷售鋼材及 金屬製品
常州高力彩鋼板 有限公司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 共和國	3,638,000美元 註冊資本	51.24%	製造及銷售彩塗 增值金屬
大鵬油墨廠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港元普通股 10,100,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	95%	銷售印刷物料、 零件及機械
大鵬印刷物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95%	銷售印刷物料、 零件及機械
Daido Concrete (H.K.) Limited	註冊成立	香港	750,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投資及物業控股
大同預製件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100%	裝造及銷售半預製 混凝土板
定昌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500,000港元 普通股	55%	銷售建築材料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已繳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有已發行／註冊資本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高力混凝土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60,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製造及銷售混凝土管及相關產品
富鴻五金廠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0,000,000港元 普通股	77%	卷鋼服務中心
高力貨倉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100%	倉存服務提供
高力金屬實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港元 普通股 5,135,000港元 無投票權 遞延股**	100%	投資控股及銷售金屬製品
高力金屬製品廠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30,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製造及銷售鋼筋網與金屬製品
高力地產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2港元 普通股	100%	物業投資
高力鋼鐵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45,000,000港元 普通股	100%	銷售鋼筋
鶴山恒基鋼絲製品有限公司 (「鶴山恒基」)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3,880,000美元 註冊資本	60% (附註)	製造及銷售鋼網產品及鋼絲繩
Locusrite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國	100,000英磅 普通股	80%	製造及銷售金屬製品
聯力建築材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400,000港元 普通股	67.5%	銷售建築材料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附屬公司投資 (續)

名稱	業務架構形式	成立／註冊／營業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已繳註冊資本	本集團所持有已發行／註冊資本面值百分比	主要業務
東俊實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1,000,000港元 普通股	40.8% ***	銷售PVC塑料產品
Stahl Trading Pty Limited	註冊成立	澳洲	100澳元 普通股	100%	銷售鋼材及金屬製品
科技建築物料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香港	800,000港元 普通股	80%	製造及銷售建築材料
天津高力一繩鋼絲繩有限公司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00,000美元 註冊資本	51%	製造及銷售電梯用鋼絲繩
天津高力預一預應力鋼絞綫有限公司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49,000,000元 註冊資本	51%	製造及銷售預壓力鋼材產品
Worldlight Group Limited*	註冊成立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2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定昌(江門)五金製品有限公司	外商獨資企業	中華人民共和國	3,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55%	製造及銷售金屬製品
廣東水利混凝土有限公司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27,800,000元 註冊資本	82%	經營混凝土配料廠
廣州保稅區高力金屬貿易有限公司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5,0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80%	銷售鋼材及金屬產品
鶴山高力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1,030,163美元 註冊資本	81.6%	製造及銷售鋼絲產品及鋼絲繩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附屬公司投資 (續)

- *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之附屬公司。
- ** 遞延股份並非由本集團持有，實質上並不附有權利收取股息或收取有關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之通告或出席大會或於會上投票，並無附有權利於清盤時參與任何分派。
- *** 本集團透過一間擁有80%權益之附屬公司而於該附屬公司擁有51%權益。

附註

根據合營企業協議，本集團收購鶴山恒基之60%註冊資本，鶴山恒基為中國合營股份公司，經營期為二十年由一九九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起計算。但根據補充合營企業協議，本集團將會全權擁有此公司經減除每年付予中國合營企業伙伴固定金額後溢利之權利。與合營企業終止合作後，本集團將有權擁有除合營伙伴之出資外之所有資產。

以上列出者乃董事會認為對本集團之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會認為載列其他附屬公司詳情會過於冗長。

於年終時或於年內任何時間，各附屬公司概無任何未償還之債務證券。

19.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u>1,109</u>	<u>1,257</u>

共同控制企業之詳情如下：

公司	業務架構 形式	成立／註冊／ 營業地點	股份類別	本集團應佔 所有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昆山羅莎芙爾 油墨有限公司	合營股份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註冊資本	33.25%	製造及銷售油墨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證券投資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證券投資：		
非上市股本證券，成本值	—	5,000

21. 長期應收賬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樓宇按揭貸款(附註a)	514	581
其他貸款(附註b)	13,627	19,000
應收保留金(附註c)	—	7,477
貿易應收賬款(附註d)	961	1,215
	15,102	28,273
減：列為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並須於一年內償還之款項	(13,237)	(22,968)
一年後償還之款項	1,865	5,305

- (a) 樓宇按揭貸款之年利率為香港最優惠利率加3%至4%，並須每月分期攤還，直至二零零九年止。
- (b) 於上一年度，一筆15,000,000港元有抵押貸款，年利率為4%，並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償還。餘下貸款乃無抵押，以年利率4%至6%（二零零二年：4%）計算利息，須在二零零五年十一月償清。
- (c) 根據建築工程合約條文，於上一個結算日，應收保留金尚未到期，故此並無呈列任何賬齡分析。
- (d) 此款項賬齡超過120日，須每年分期償還至二零零六年止。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原料	146,016	113,816
在製品	12,994	9,068
製成品	116,084	122,763
耗品	2,378	791
	277,472	246,438

以上包括原料10,7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91,000港元)、在製品74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24,000港元)及製成品34,03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888,000港元),均以可變現淨值入賬。

2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介乎0至180日。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已包括貿易應收賬款487,669,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71,639,000港元),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89,809	141,459
31至60日	143,128	105,251
61至90日	77,250	53,653
91至120日	32,116	30,023
超過120日	45,366	41,253
	487,669	371,639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4. 應收(應付)客戶之合同工程款項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於結算日仍在進行之合約：		
截至結算日所產生之合約成本加		
應佔溢利減去已確認虧損	—	158,139
已收及應收之進度款項	—	(180,021)
	<u>—</u>	<u>(180,021)</u>
	—	(21,882)
	<u>—</u>	<u>(21,882)</u>
就申報所分析：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	79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	(21,961)
	<u>—</u>	<u>(21,961)</u>
	—	(21,882)
	<u>—</u>	<u>(21,882)</u>

25. 已抵押銀行存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

該存款金額乃抵押予銀行以取得銀行透支、須於一年內償還之銀行貸款及入口信貸。因此，已抵押銀行存款乃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結算日後，約6,471,000港元已獲解除。

26. 銀行結存及現金

本集團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以人民幣列賬之款項59,192,000港元(二零零二年：22,255,000港元)被認為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已包括貿易應付賬款124,16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75,306,000港元),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0至30日	88,252	40,512
31至60日	22,060	15,459
61至90日	8,187	10,529
91至120日	3,564	5,726
超過120日	2,104	3,080
	124,167	75,306

28. 應付少數股東款項

此等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9. 股本

	股份數目	數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股本: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00,000,000	18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67,362,500	56,736

30. 購股權計劃

- (i) 根據本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六月二十五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其主要宗旨乃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而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後(即二零零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屆滿),本公司董事會可將購股權授予本集團之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以認購本公司股份,行使價不得少於本公司股份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80%或股份面值(以較高者為準)。按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最多為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根據該計劃任何僱員不得獲授倘悉數行使時可認購超逾本公司股本中合共最多25%股份之購股權。承授人在接納購股權時應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作為代價。

於年內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未行使之購股權。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購股權計劃 (續)

- (ii) 根據大同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日生效,其主要宗旨乃向董事及合資格僱員提供獎勵,而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後(即二零一零年八月三十日)屆滿),大同董事會可將購股權授予大同之執行董事或全職僱員,以認購大同股份,行使價不得少於大同股份緊接購股權授出日前五個交易日之平均收市價之80%或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按該計劃授出之購股權可認購之股份最多為大同不時已發行股本之10%。根據該計劃任何僱員不得獲授倘悉數行使時可認購超逾大同股本中合共最多25%股份之購股權。承授人在接納購股權時應向大同支付1港元作為代價。

本年內僱員(包括董事)持有大同之購股權之變動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行使期 (包括首尾兩天)	行使價	於二零零二年		於二零零二年		於二零零三年
			於二零零二年 一月一日 之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 失效之 購股權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購股權數目	於年內失效 之購股權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購股權 數目
二零零零年 十一月十六日	二零零一年 五月十六日 至二零零三年 五月十五日	0.063港元	145,000,000	(10,000,000)	135,000,000	(135,000,000)	無

由於大同已於年內出售,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尚未行使之購股權。

- (iii) 董事注意到聯交所已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三日發出一份公告,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十七章(「股本證券-股份計劃」)作出若干修訂,且有關修訂已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生效。

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之前,行使價乃由本公司之董事釐定,且不得低於緊接建議授出購股權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股份於聯交所之平均收市價之80%或股份之面值(以較高者為準)。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行使價乃由本公司之董事釐定,且不得低於授出日期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及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股份之平均收市價中之較高者。

由於現行計劃不再符合上市規則中規管股份計劃之經修訂規則之規定,故該等計劃自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起不得再進一步授出任何股權,除非批授事宜符合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經修訂)之規定則另作別論。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儲備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實繳盈餘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本公司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318,118	65,891	52,628	436,637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11,872)	(11,872)
已付股息	—	—	(11,347)	(11,347)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8,118	65,891	29,409	413,418
本年度溢利淨額	—	—	8,786	8,786
已付股息	—	—	(14,184)	(14,18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8,118	65,891	24,011	408,020

本公司之實繳盈餘指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於集團重組日之有關資產淨值與本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本面值兩者之差額。

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實繳盈餘賬可供分派。然而,在下列情況下,本公司不能自實繳盈餘撥款宣派或派付股息或作出分派:

- (a) 分派後無法償還到期債項;或
- (b) 資產之可變現價值因分派而減至低於負債與已發行股本及股份溢價之總額。

董事認為,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實繳盈餘	65,891	65,891
累計溢利	24,011	29,409
	89,902	95,300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稅項

下文所載乃本呈報期間及過往呈報期間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負債）資產及其變動：

本集團

	加速稅項折舊 千港元	稅項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 按先前呈報	(9,372)	4,712	(4,660)
— 於採納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 （經修訂）之調整	(7,489)	9,100	1,611
— 經重列	(16,861)	13,812	(3,049)
滙兌調整	(17)	—	(17)
於本年度收入扣除	(3,310)	(156)	(3,466)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188)	13,656	(6,532)
滙兌調整	(41)	—	(41)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7,123)	—	(7,123)
出售附屬公司時產生	7,508	—	7,508
於本年度收入扣除	(2,259)	(1,781)	(4,040)
稅率變動之影響 — 於收入扣除	(1,860)	1,280	(580)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963)	13,155	(10,808)

就資產負債表之呈列方式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予以抵銷。就財務報告而言，遞延稅項結餘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遞延稅項資產	—	4,320
遞延稅項負債	(10,808)	(10,852)
	(10,808)	(6,532)

於結算日，本集團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645,36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46,035,000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本集團已就75,18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85,349,000港元）之有關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故並無就餘下之570,18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60,686,000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遞延稅項 (續)

於結算日，本集團有關加速會計折舊及呆賬撥備之可扣減臨時差異為30,97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43,418,000港元)。由於本集團應不會產生可用作扣減臨時差異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可扣減臨時差異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於結算日，本公司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之未動用稅項虧損為73,534,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2,842,000港元)。由於未來溢利難以預測，故並無確認任何遞延稅項資產。

33. 銀行借貸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銀行透支	8,664	21,342	—	—
銀行貸款	289,981	170,525	118,025	63,750
按揭貸款	33,307	35,575	—	—
信託收據貸款	317,601	263,864	—	—
	649,553	491,306	118,025	63,750

分析如下：

有抵押	195,245	157,932	118,025	63,750
無抵押	454,308	333,374	—	—
	649,553	491,306	118,025	63,750

銀行借貸之償還期如下：

按要求或一年內	515,077	394,519	48,000	22,500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77,792	37,836	48,000	22,50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50,878	52,365	22,025	18,750
超過五年	5,806	6,586	—	—
	649,553	491,306	118,025	63,750
減：於一年內到期並包括在 流動負債中之金額	(515,077)	(394,519)	(48,000)	(22,500)
一年後到期之金額	134,476	96,787	70,025	41,250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融資租約之承擔

本集團	最低租金開支		最低租金開支之現值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一年內	7,537	6,931	7,011	6,083
第二年至第五年 (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507	13,616	7,137	12,739
	15,044	20,547	14,148	18,822
減：日後融資費用	(896)	(1,725)	—	—
租約承擔之現值	14,148	18,822	14,148	18,822
減：於一年內到期並包括 在流動負債中之金額			(7,011)	(6,083)
一年後到期之金額			7,137	12,739

本集團奉行透過融資租約租賃若干汽車與廠房及機械及設備之政策。租約期限介乎一年至五年。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平均實際借貸年利率介乎2.35%至12.5%。所有租約均設有特定還款期，而且無訂立任何就或然租金付款安排。

本集團之融資租約承擔乃以出租人押記租出資產之方式抵押。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收購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一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75,635,000港元收購Lubrano Properties Limited之61.11%權益。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以7,671,000港元及54,414,000港元之代價，收購廣東水利混凝土有限公司及大鵬油墨廠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82%及95%之權益。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所收購資產淨值		
投資物業	505,98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1,501
共同控制企業權益	—	1,257
存貨	—	18,464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967	57,719
已抵押銀行存款	—	4,241
銀行結存及現金	4	1,3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3,111)	(35,842)
應付稅項	—	(3,395)
銀行及其他借貸	(426,640)	(43,077)
銀行透支	—	(2,347)
融資租約之承擔	—	(35)
遞延稅項負債	(7,123)	—
少數股東權益	—	(4,718)
	70,083	25,083
商譽	5,552	38,346
負商譽	—	(1,344)
	75,635	62,085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75,635	6,973
應付代價	—	962
應收賣方款項	—	54,150
	75,635	62,085
收購所耗現金淨額：		
現金	(75,635)	(6,973)
收購之銀行結存及現金	4	1,315
收購之銀行透支	—	(2,347)
收購附屬公司之所耗現金及 現金等值項目淨額	(75,631)	(8,005)

於年內收購之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帶來約零港元（二零零二年：8,300,000港元）之營業額及約1,40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600,000港元）之經營溢利。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所出售資產淨值		
商譽	6,408	—
投資物業	505,986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399	475
存貨	5,585	—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29,236	668
應收客戶之合同工程款項	72	—
銀行結存及現金	21,526	5
應付客戶之合同工程款項	(14,707)	—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2,803)	(803)
應付少數股東之款項	—	(45)
銀行及其他借貸	(488,140)	—
銀行透支	(3,217)	—
遞延稅項負債	(7,508)	—
少數股東權益	(32,641)	(135)
	52,196	165
已變現商譽儲備	1,882	—
出售虧損	(23,088)	(55)
	30,990	110
支付方法：		
與收購附屬公司進一步權益所支付 代價抵銷之代價	30,990	—
應收代價	—	110
	30,990	110
出售所耗現金淨額		
已出售銀行結存及現金	(21,526)	(5)
已出售銀行透支	3,217	—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耗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淨額	(18,309)	(5)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6. 出售附屬公司 (續)

於年內出售之附屬公司分別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帶來約34,000,000港元及約25,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二年出售之附屬公司並無對本集團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37. 主要非現金交易

- (i) 於年內，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訂立多項融資租約，該等租約開始生效時之資本總值為1,71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0,993,000港元)。
- (ii) 出售附屬公司之代價30,99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已與收購附屬公司進一步權益所支付之代價互相抵銷。
- (iii)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代價2,15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095,000港元)尚未於結算日收取。
- (iv)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代價15,93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零)尚未於結算日支付。
- (v)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代價110,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10,000港元)尚未於結算日收取。
- (vi) 於年內，少數股東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形式注資零港元(二零零二年：14,096,000港元)。
- (vii) 收購附屬公司之代價零港元(二零零二年：54,150,000港元)以應收賣方之款項支付。
- (viii) 收購附屬公司之代價零港元(二零零二年：2,525,000港元)尚未於結算日支付。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資產抵押

於結算日，本集團將下列資產抵押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投資物業	44,560	45,100
土地及樓宇	71,735	72,765
傢俬及裝置	107	121
汽車	—	35
廠房及機械及設備	25,232	6,078
安裝中資產	—	5,712
銀行存款	22,414	14,536
	164,048	144,347

此外，

- (i) 本集團將其賬面值為17,161,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5,569,000港元）之其他資產向銀行作浮動抵押，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 (ii) 於上一年度，本集團抵押其中一間附屬公司股份市值為51,102,000港元（相當於本集團佔該附屬公司之50.1%權益），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 (iii) 於上一年度，本集團已將人民幣27,235,000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抵押予一間中國法院，作為一宗拖欠銀行借款之法律訴訟之擔保，有關銀行借款已於該年度內償還。

於上一年度，本公司已抵押6,408,000港元銀行存款予銀行，作為本集團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或然負債

本集團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一日就出售大同而訂立之協議，本集團已就員工於過往年度發生意外之若干索償及若干貿易應收賬款結餘1,417,000港元之還款，向前附屬公司提供3,000,000港元之擔保。本集團並未就該等擔保之任何索償接獲任何繳款通知書。董事認為，本集團須作出賠償之機會不大，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撥備。

本公司

- (i) 於結算日，本公司向銀行作出數額1,219,6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990,319,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作為附屬公司取得銀行信貸之擔保。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屬公司已動用之信貸合共471,71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90,908,000港元）。
- (ii) 於結算日，本公司向金融機構作出數額17,57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12,978,000港元）之公司擔保，作為附屬公司取得融資租約信貸之擔保。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之融資租約承擔總額為13,92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9,534,000港元）。

40. 經營租約承擔

本集團及本公司作為承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及本公司因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日後應付之最低租金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12,834	14,697	1,394	1,780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066	40,694	355	242
五年以上	14,291	23,549	—	—
	62,191	78,940	1,749	2,022
廠房及機械及設備				
一年內	2,659	2,434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626	9,000	—	—
五年以上	1,484	—	—	—
	11,769	11,434	—	—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經營租約承擔 (續)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及本公司就其若干辦公室、員工寓所及廠房、機器與設備須付之租金付款項。辦公室及員工寓所之租約期介乎一至二十五年。廠房、機器及設備之租約期介乎五至十年。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於結算日，本集團已與租客訂立不可撤銷經營租約，而據此須付之未來最低租約付款依到期日分列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土地及樓宇		
一年內	1,345	751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1,043	510
	2,388	1,261
廠房及機器及設備		
一年內	1,661	1,938
第二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492	2,157
	2,153	4,095

所有持有之物業於未來一至五年內均有租客租用。

財務

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1. 資本承擔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二年 千港元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支出：		
已訂約但並未在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3,825	7,147
已授權但並未訂約	10,035	—
	<u>13,860</u>	<u>7,147</u>

於結算日，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已訂立多份協議，於中國之合營股份公司投資人民幣2,054,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4,276,000元）。

於結算日，本公司並無任何資本承擔。

42.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同時參加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ORSO計劃」）註冊之定額供款計劃及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設立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該等計劃之資產與本集團之資產分開持有，置於由獨立受託人管理之基金中。於強積金計劃設立前已加入ORSO計劃之僱員，可選擇繼續參加ORSO計劃或轉入強積金計劃，而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或之後方加入本集團之所有新僱員均須參加強積金計劃。

對於強積金計劃之成員，本集團按有關薪金成本之5%至10%向計劃供款。

倘僱員於悉數取得供款前脫離ORSO計劃，則本集團應付之供款數額將相應減去沒收之供款數額。

中國僱員均參與當地慣例及規例所界定之退休及養老金計劃，而該等計劃基本上乃屬遞延供款計劃。

於年內，本集團已作出退休福利計劃供款3,698,000港元（二零零二年：3,103,000港元），當中已扣除使用於ORSO計劃之沒收供款466,000港元（二零零二年：594,000港元）。